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25-026
 债券代码:185752 债券简称:22隧道01
 债券代码:115633 债券简称:23隧道K1
 债券代码:115902 债券简称:23隧道K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元晟租赁2025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上海元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发行储架ABS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企业上海元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晟租赁”）申请储架发行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资产证券化产品（ABS），并于获取交易所无异议函后2年内发行完毕。本次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资金，将主要用于归还股东借款及释放银行授信额度。

2025年5月1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元晟租赁2025年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函》（上证函〔2025〕1691号，即证监会无异议函）。元晟租赁2025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为储架项下第一期资产，发行金额163.33亿元。

截至目前，公司已划入元晟租赁2025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本专项计划”）托管账户，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本专项计划实际收到认购资金为163,300万元，已达至《元晟租赁2025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函》（上证函〔2025〕1691号，即证监会无异议函）。元晟租赁2025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为储架项下第一期资产，发行金额163.33亿元。

截至2025年6月13日，认购资金已全部划入元晟租赁2025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本专项计划”）托管账户，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本专项计划实际收到认购资金为163,300万元，已达至《元晟租赁2025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函》（上证函〔2025〕1691号，即证监会无异议函）。元晟租赁2025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为储架项下第一期资产，发行金额163.33亿元。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星光 公告编号:2025-044
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一、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原因及数量

鉴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0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对其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573万份予以注销；预留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对其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30万份予以注销。

（二）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

根据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

特此公告。

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2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星科技”）日前收到控股股东谢军先生办理股票质押及解除质押的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票质押及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票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股东性质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向公司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单位:万股		
										占其待购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谢军	是	自然人股东	3,092,745	17.11%	8,200	6,400	2026/7/27	45,664%	0	0	0	0

2、本次股票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单位:万股		
								个人资金周转		
谢军	是	4,200	10.00%	1.71%	2025年6月12日	2026年6月12日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单位:万股		
								质押用途		
谢军	是	4,200	10.00%	1.71%	否	否	2025年6月12日			

4、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

三、其他说明

本次股票质押及解除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不涉及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四、风险提示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5-033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5年6月16日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025年4月25日至2024年12月18日期间，可转债新增转股30,731,218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05,562,744股变更为163,283,962股，公司总股本由165,562,744股变更为163,283,962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的需要以及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已向咸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并完成了变更注册资金及《公司章程》备案的登记申请，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新的营业执照登记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200562722881P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83 股票简称:芯瑞达 公告编号:2025-038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7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76,995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223,234,615股的0.34%，回购资金总额6,358,998.60元(不含利息、代扣税款等)。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在中证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223,234,615股变更为222,466,620股。

3、公司2023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4、公司2023年3月28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3年3月30日。

5、公司2023年4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的议案》，同意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进行调整，同时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数量进行调整。

6、公司2023年4月22日，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4年7月5日。

7、公司2023年5月22日，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9,983股。

8、2024年4月22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3,993股。

9、2024年4月22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3,993股。

10、2024年4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11、2024年5月25日，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00元/股。

12、2024年5月22日，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00元/股。

13、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依据及原因

1、首次授予部分第二阶段解除限售期及预留部分第二阶段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六章激励对象考核”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考核年度为2023-2025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考核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1、首次授予部分第二阶段解除限售期及预留部分第二阶段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六章激励对象考核”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考核年度为2023-2025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考核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2、首次授予部分第二阶段解除限售期及预留部分第二阶段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六章激励对象考核”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考核年度为2023-2025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考核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3、首次授予部分第二阶段解除限售期及预留部分第二阶段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六章激励对象考核”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考核年度为2023-2025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考核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4、首次授予部分第二阶段解除限售期及预留部分第二阶段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六章激励对象考核”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考核年度为2023-2025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考核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5、首次授予部分第二阶段解除限售期及预留部分第二阶段解除